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心医疗”或“公司”）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乐心医疗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16 年 10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3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向社会公开发售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数量 14,8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1,324,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2,063,9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260,100.00 元。

2016 年 11 月 1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2054 号）。

2020 年 12 月 0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3 号）核准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14 名特定投资者（对应 22 个证券账户）共发行股票 23,998,780 股，发行价格为 16.4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95,499,894.40 元，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0,143,826.27 元，海通证券于 2021 年 02 月 10 日将扣除承销保荐费 8,700,997.68 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

386,798,896.72 元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6,798,896.72 元。

2021 年 02 月 2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L10010 号”验资报告。

##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上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704,256.23 元。

2021 年度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86,798,896.72 元，专户收到的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8,018,591.98 元；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7,089,181.92 元，其中支付募集资金项目 56,696,889.54 元，支付 2021 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92,292.38 元，公司 2021 年度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97,103,290.08 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246,329,272.93 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专户余额 146,329,272.93 元，封闭性理财账户余额 100,000,000.00 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特制定了《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连同 IPO 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中信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及 2017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之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及长城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等相关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保荐机构，并签订了相应保荐协议，保荐期限为协议生效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原保荐机构长城证券未完成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持续督导工作由海通证券承接。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民众支行	44050178080100001001	3,880,664.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44319101040033385	30,706.3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9550880000295900384	141,836,827.04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营业部	8110901012901246164	581,075.41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营业部	封闭性账户	60,000,000.00	理财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民众支行	封闭性账户	40,000,000.00	理财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说明）	653568001206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说明）	8110901014400350706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民众支行（说明）	44050178080100000134		已注销
合计		246,329,272.93	

说明：经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乐心”）。公司及其深圳乐心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及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此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转至深圳乐心，深圳乐心在中国建设银行中山民众支行开设账号为 4405017808010000013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深圳乐心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4.63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9 年 4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 2019 年度办理完成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 2021 年度办理完成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2021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取得收益（万元）	备注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4621 期 -C21T90123	8,000.00	2021 年 6 月 15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73	已赎回
农业银行火炬支行	“汇利丰”2021 年第 5319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区间累积型）	5,000.00	2021 年 6 月 17 日	2021 年 7 月 22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9	已赎回
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70 期	4,000.00	2021 年 6 月 22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97	已赎回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取得收益(万元)	备注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5183 期【C21SE0105】	8,000.00	2021年7月19日	2021年8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72	已赎回
农业银行火炬支行	“汇利丰”2021年第 5720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	2021年7月20日	2021年8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1	已赎回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5829 期【C21RR0103】	5,000.00	2021年9月1日	2021年11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30	已赎回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026 期【C21Q80101】	2,000.00	2021年9月13日	2021年10月1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3	已赎回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554 期【C21MF0108】	6,000.00	2021年12月20日	2022年3月2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赎回
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1年12月23日	2022年3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赎回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12,776,121.41 元。

###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乐心医疗2021年公告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专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归还2021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97,103,290.08元。

####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246,329,272.93元，其中人民币146,329,272.93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活期账户内，人民币100,000,000.00元存放于理财封闭性账户，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乐心医疗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同时，经核查，乐心医疗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桑继春

\_\_\_\_\_  
王 谭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月 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4,632.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9.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40.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3,654.90	13,654.90	371.66	14,827.21	108.5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708.79	5,708.79	160.40	5,922.59	103.7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3、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否	1,562.32	1,562.32		1,553.45	99.43%	2019 年 2 月 28 日	0	不适用	否
4、健康智能手表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5,892.32	15,892.32	1,728.39	1,728.39	10.88%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5、基于传感器应用的智能货架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865.75	5,865.75	99.86	99.86	1.7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6、TWS 耳机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865.75	5,865.75	375.16	375.16	6.4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7、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911.77	10,911.77	2,934.22	2,934.22	26.89%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9,461.60	59,461.60	5,669.69	27,440.8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12,776,121.41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公司已归还 2017 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08 月 0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乐心医疗 2021 年公告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专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归还 2021 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9,710.33 万元。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公司于 2019 年 0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4.6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p> <p>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39.19 万元（其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96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 34.23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p> <p>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为：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总额为24,632.93万元。其中购买理财10,000.00万元。</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报告期无</p>